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先后于2024年7月9日、2024年7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24-069的《四川路桥关于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）下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4〕DFI49号），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。现就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主要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、短期融资券、中期票据、永续票据、资产支持票据、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，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。每期发行时应确定当期主承销商、发行产品、发行规模、发行期限等要素。发行完成后，公司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二、公司将根据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要求，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》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18日